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融资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了《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融资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 李建雄回避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一、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融资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源环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因日常经营补充流动资金需要,兴源环保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民生银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融资额度。应民生银行要求,公司拟 为兴源环保在民生银行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 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及其利息、费用,保证期间自借款合 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债务履行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含)。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民生银行为公司 关联法人,本次融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本次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 尚需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 高迎欣

注册资本: 4,378,241.8502万元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外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 从事结汇、售汇业务; 从事银行卡业务;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代理收付款项; 提供保管箱服务;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它业务;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民生银行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单一持股第一大股东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持股比例为 10.30%。

2、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2024 年民生银行营业收入 1,362.90 亿元,净利润 322.79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民生银行资产总额 77,689.21 亿元,净资产 5,635.44 亿元。

3、关联关系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7.2.3(三)及7.2.5(一)的相关规定,刘永好先生为间接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关联自然人,其担任董事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刘永好先生为民生银行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因此民生银行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

4、民生银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12-16

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望梅路 1588 号 1005 室

法定代表人: 伏俊敏

注册资本: 66,783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环保咨询服务;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污泥处理装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工程管理服务;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研发;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货物进出口;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 兴源环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持有其 56.90%股权, 宁波奉化兴奉国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43.10%股权。

兴源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兴源环保资产总额 187,706.80 万元, 负债总额 84,883.95 万元, 净资产 102,822.85 万元, 2024 年营业收入 32,406.72 万元, 利润总额 2,767.37 万元, 净利润 2,530.54 万元。以上数据经四川华信(集团)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兴源环保资产总额 185,544.36 万元, 负债总额 80,849.70 万元,净资产 104,694.67 万元,1-9 月营业收入 23,753.35 万元,利润总额 1,946.51 万元,净利润 1,871.8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因日常经营补充流动资金需要,兴源环保拟向民生银行申请人民币 3,000 万元融资额度。具体资金发放银行以公司与民生银行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兴源环保向关联方申请融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拓宽了融资渠道。本次交易的利率参照银行同期利率水平确定, 兴源环保承担的融资成本未超出市场利率标准,利息费用公允、合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不会对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六、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并经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向关联方申请融资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子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实际经营情况,支付的利息费用符合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利率水平,定价公允、合理,遵循了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次关联交易外,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民生银行发生的关联交易为 2025年第三季度归还民生银行借款本金3,000万元,及2025年第一至三季度累 计发生借款利息102万元。

八、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兴源环保在民生银行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及其利息、费用,保证期间自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债务履行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含)。

九、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被担保对象兴源环保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56.90%股权,兴源环保设执行董事1人,由公司提名并经股东会选举产生,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和重大事项决策具有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宁波奉化兴奉国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兴源环保另一股东,持有其43.10%股权,不为相关担保提供同比例担保及反担保。

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经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为633,757.50万元(对同一授信事项提供的多主体重复担保,不重复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946.10%;提供担保总余额为257,718.57万元(对同一授信事项提供的多主体重复担保,不重复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24.64%。其中,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山西水投艺源水务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13,267.50万元,为间接控股股东兴奉国业提供的反担保余额3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74.22%,其余均为公司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和子公司间及子公司相互间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无违规担保事项

十一、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